

##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内涵项目-贫困生生活补助及帮困经费		主管部门	苏州市教育局
项目类型	一次性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3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春晓
实施可行性	<p>一、有人员组织保障。每个学校均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资助工作小组，责任到人，分工明确。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宣传、申报、审核、公示、认定，确保资助对象的准确性和资助经费的保管和发放。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项目的开展和实施，做好数据的统计、审核、上报以及经费的下拨工作。二、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建设任务、加强项目监督管理，确保工程施工的进度和工程的质量；制定了明确的实施计划：（1）每学年开学初（8-9月），做好学生资助的政策宣传和资助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2）3月份和9月份，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财政性资助政策的通知”。（3）各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宣传、申报、审核、公示、认定，并把符合资助条件学生的申请表、承诺书及学校资助情况汇总表报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4）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上报的学生人数和条件进行审核。（5）苏州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把审核通过的学校资助情况汇总表报苏州市教育局发展规划与财务处和苏州市财政局。（6）学校下发资金时做好签收工作，并完成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和省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的数据填报工作。</p>			
项目实施内容	<p>对苏州市直属（代管）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高教育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或助学金。资助标准按照《关于聚焦富民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工作意见》（苏委发〔2017〕8号）执行：学前平均1200元/人/年；小学1600元/人/年；初中2100元/人/年；高中平均2200元/人/年。符合条件人数*人均标准，本年度预算内经费218.7万元。</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资金总额		全年（程） 预算数
		财政拨款	小计	218.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8.7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贫困生生活补助及帮困经费		109	218.7	
中长期目标	<p>确保每一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只要符合申请条件都能得到帮助，并做到资助经费及时发放，从而促进教育公平。</p>			
年度目标	<p>确保每一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只要符合申请条件都能得到帮助，并做到资助经费及时发放。</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补助补贴对象数量	=1054人次	=2108人次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效益	社会效益	应助尽助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	补助补贴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成本	经济成本	幼儿园政府资助资助标准	=1200元/年	=1200元/年
		中职国家助学金标准	=2200元/年	=2200元/年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	=2200元/年	=2200元/年
		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	=2100元/年	=2100元/年
		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	=1600元/年	=1600元/年